

2020年5月29日 星期五

罗克佳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 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 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包括太原罗克佳华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工工业”）、北京佳华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华智联”）、罗克佳华（重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佳华”）及太原罗克佳华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据科技”）。

● 2020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为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1亿元的担保额度。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3,000万元，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

● 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一、2020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 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融资及并购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银行保理业务、贸易融资、供应链融资、租赁融资等业务品种，具体业务条款、授信期限及利率以各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最终核准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于子公司太原罗克佳华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工工业”）、子公司北京佳华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华智联”）、子公司罗克佳华（重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佳华”）、太原罗克佳华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据科技”）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融资方式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1亿元、3亿元、5亿元的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二) 表决程序

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事项尚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太原罗克佳华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太原罗克佳华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伟
住所	山西省晋中市祁县古县府街1号(华佳工业园)

电气、电子、自动化(智能)控制系统及部件、高低压电气、箱、箱体及关联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计算机产品、电子产品、机电设备、五金、不含贵金属；制造、批发、代理、进口、出口；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工程；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环保、节能设备、设施、产品、设备、耗材、工具、仪器仪表、检测设备、环境监测设备、实验室设备、环境影响评价、特种车辆的销售；汽车配件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49.5%，北京鸿泰投资持股19.5%，北京鸿泰投资持股3%，瑞泰投资持股2%，香港罗克公司占合资公司比例同前。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项目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3月/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69,065.12	68,467.32
负债总额	43,536.37	42,114.06
股东净额	25,528.75	26,353.27
营业收入	35,437.72	5,910.87
净利润	5,210.73	818.3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4,861.82	755.26

注：以上2020年1-3月/2020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包含在华佳科技2019年度经天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财务报表中。

(二) 北京佳华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佳华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伟
住所	北京市通州区通胡路10号6号楼4层

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销售电子产品、汽车配件、软件开发、环保治理、经济贸易咨询；生产、装配件(除外商从事生产活动)；专业承包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服务；以及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法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或其他关系

公司持股10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项目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3月/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0,041.03	9,918.05
负债总额	673.53	114.36
股东净额	9,367.50	9,803.69
营业收入	5,842.06	597.10
净利润	4,217.17	436.1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4,211.36	436.18

注：以上2020年1-3月/2020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包含在华佳科技2019年度经天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并财务报表中。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审核同意后，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担保对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到期还贷。同时公司对子公司有足够的控制权，公司对其实控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本次担保对公司整体发展有利，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超出担保比例担保。

五、专项意见说明

监事会会议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是基于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合理，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得合乎常理，不存在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是基于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合理，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得合乎常理，不存在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是基于生产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无违约预期对其他担保。

特此公告。

罗克佳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51 证券简称：佳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0

罗克佳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 《监事会议事规则》及 《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变更的事项为：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正版)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条款进行修改。

● 会议通过的事项为：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正版)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条款进行修改。

● 会议通过的事项为：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正版)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